

中国共产党华宁县委组织部 2025 年部门预算 重点领域财政项目文本公开

一、项目名称

华宁县教育培训项目专项资金

二、立项依据

按照《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全国党员教育培训工作规划（2024—2028 年）》《玉溪市乡镇（街道）党校规范化建设管理办法》《玉溪市“一县一基地、一县一品牌”党员教育培训基地建设方案》《中共云南省委办公厅印发<关于向重点乡村持续选派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的实施意见>的通知》（云办发〔2021〕17 号）《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条例》《华宁县干部教育培训规划（2023—2027 年）》。

三、项目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华宁县委组织部

四、项目基本概况

紧密围绕本县特色品牌开展党员教育培训基地建设，分层分类开展党支部书记全员轮训，组织农村、社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员集中轮训。对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共 86 人进行全覆盖轮训，定期组织驻村干部开展跨区域学习交流活动，帮助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相互学习借鉴、交流经验、共同提高。2025 年计划举办县级主体培训班 21 期：“领导干部讲坛”6 期，“干部夜校”6 期，“三基本”干

部教育轮训、领导干部专题培训、研讨班等县级主体班次 6 期，领导干部出省培训 2 期，举办华宁县第十一期青年干部培训班。培养造就一批政治过硬、适应新时代要求、具备领导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能力的高素质干部队伍。

五、项目实施内容

1.开展党员基本培训计划，对党组织书记进行全覆盖培训。

2.按照“1+3+N”的建设思路，围绕全县乡村振兴示范点新打造 3 个现场教学点。对已建成的 18 个现场教学点，在前期基础上进行提质升级，包括开发完善党员教育培训基地精品课程，培养专业讲解队伍，规范管理运行机制等。

3.组织开展农村、社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员集中轮训。

4.开展县级助镇兴村工作队成员、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共 86 人全覆盖培训，定期组织驻村干部开展跨区域学习交流互动。

5.计划举办县级主体培训班 21 期：“领导干部讲坛” 6 期，“干部夜校” 6 期，“三基本”干部教育轮训、领导干部专题培训、研讨班等县级主体班次 6 期，领导干部外出培训班 2 期，举办华宁县第十一期青年干部培训班。

六、资金安排情况

2025 年县级财政预算安排 3,000,000.00 元（其中：年初预算资金安排 3,000,000.00 元）。

七、项目实施计划

1.县级党员教育培训示范班支出 480,000.00 元，包括：党员基本培训县级示范培训班 1 期，培训人员 300 人，培训时间 3 天，预计支出 180,000.00 元；党员基本培训暨基层党组织书记能力提升班 1 期，培训人员 300 人，培训 5 天，预计支出 300,000.00 元；

2.玉溪市党建引领特色产业发展党员教育培训基地建设经费支出 860,000.00 元，包括基地设施维护、更新、宣传册制作支出 50,000.00 元，实训基地 5 个，每个支出 30,000.00 元，预计支出 150,000.00 元；原 18 个教学点提档升级支出 360,000.00 元；2025 年 3 个现场教学点打造支出 150,000.00 元；基地视频课程开发支出 100,000.00 元；2021 年 2 部党教片尾款支出 40,000.00 元；2023 年 1 部党员教育视频课程开发尾款支出 10,000.00 元；

3.组织开展农村、社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员集中轮训，预计支出 325,000.00 元。

4.预计召开县级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示范培训班一期，参会人员 57 人，培训时间 3 天，预计经费支出 17,100.00 元。

5.老干部党校举办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书记、委员读书班 2 期，每期参加人员 80 人，预计支出 48,000.00 元。

6.举办华宁县 2025 年“领导干部讲坛”6 期，每期支出 12,100.00 元，6 期合计支出 72,600.00 元；

7.举办 2025 年“干部夜校”6 期，每期支出 2,000.00 元，共支出 12,000.00 元；

8.举办领导干部外出培训班 2 期，每期 60 人，每期支出 311,900.00 元，2 期合计支出 643,800.00 元；

9.举办华宁县第十一期青年干部培训班，预计培训 50 人，培训时间 40 天，合计支出 457,500.00 元；

10.举办华宁县 2025 年“三基本”干部教育轮训、领导干部专题培训、研讨班等县级主体班次 6 期，每期支出 10,000.00 元，6 期合计支出 60,000.00 元。

八、项目实施成效

通过开展教育培训，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中心内容的理论学习教育更加扎实，广大干部理想信念更加坚定、思想意志更加统一、行动步调更加一致，对党的创新理论更加笃信笃行，推动高质量发展、服务群众、解决实际问题能力进一步提高，专业知识和人文综合素养更加完备。

通过建设玉溪市党建引领特色产业发展党员教育培训基地，培育一批带动作用强、辐射范围广的基层党建示范点，采用教育培训、现场教学的方式，发挥以点带面的示范作用，提升全县基层党建工作水平。

一、项目名称

华宁县人才工作专项资金

二、立项依据

按照《玉溪市市级人才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玉党人才〔2022〕3号）、《华宁县陶瓷艺术人才服务管理规定（试行）》（华党人才〔2019〕3号）、《华宁县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做好县委联系专家分层分类联系工作的通知》《华宁县人才公寓管理办法（暂行）》（华党人才〔2022〕2号）等文件要求，围绕华宁县打造“一都两区三基地”发展定位，着力提升人才发展环境，广开进贤之路、广聚天下英才，落实人才政策福利，最大程度激发人才创新创业活力，构建人才集聚新高地。

三、项目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华宁县委员会组织部

四、项目基本概况

围绕我县产业发展需求，大力引进具有较强的专业知识和实际工作能力的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刚性引进到华宁县工作的省级及以上高层次陶瓷艺术人才，建立省级、市级陶瓷艺术人才专家基层工作站。做优人才生态圈，优化人才公寓家具配备，实现高层次人才“拎包入住”，整合闲置资源，举办人才活动，为未就业高校毕业生推介岗位，不定期开展“返乡人才座谈会”“招商引资·招才引智”系列活动，吸引在外人才返乡建设，实现人才与城市双向奔赴。

五、项目实施内容

召开县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对人才工作进行谋划和部署，强化引资与引智“双招双引”力度。突出项目引领，推荐优秀人才作为市委联系专家和县委联系专家，积极选派教育、卫生、农业系统专业技术业务骨干到省市级对口单位研修；积极向市级推荐申报各类项目。优化陶瓷艺术人才服务管理，对入选省市人才项目、取得相关技能等级证书人才发放一次性奖励，围绕华宁优势特色产业发展，建设省级专家基层科研工作站、市级专家基层科研工作站。

六、资金安排情况

2025 年县级财政预算安排 2,750,000.00 元（其中：年初预算资金安排 2,750,000.00 元）。

七、项目实施计划

- 1.省级基层专家工作站县级财政补助支出 300,000.00 元；
- 2.陶瓷艺术人才取得技能等级证书补助支出 210,000.00 元；
- 3.县域内人才入选市级人才项目奖励支出 40,000.00 元；
- 4.引进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支出 1,000,000.00 元；
- 5.刚性引进到华宁县工作的省级及以上高层次陶瓷艺术人才支出 1,000,000.00 元；
- 6.配备人才公寓家具，举办人才活动，支出 200,000.00 元。

八、项目实施成效

围绕玉溪市“1+2+N”人才发展“雁阵格局”，立足园区平台、资源禀赋、产业基础等比较优势，制定《华宁县“县域人才小高地”建设工作方案》，实行更加积极、更加开放、更加有效的人才政策，坚持按需引进,全县的实用性人才、重点领域人才贡献率有明显提高。